

譚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三二六號

電話：(○三) 五七一四二二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合併財務報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
四、合併損益表	4~5		—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6~7		—
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合併概況	8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9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9~15		四~五
(五)關係人交易	16		五
(六)質抵押之資產	17		六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7		七
(八)附註揭露事項			
1.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7~20		六
2.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 易往來情形	20~22		六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未 經 會 計 師 核 閱)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未 經 會 計 師 核 閱)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486,357	17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九及十八)	\$ 347,445	12
1120	應收票據	19,429	1	2120	應付票據	2,66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五)	1,160,202	39	2140	應付帳款	712,370	24
1150	應收關係人帳款 (附註十五)	34	-	2160	應付所得稅	28,124	1
1210	存貨—淨額 (附註六)	277,164	9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十及十八)	20,337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616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十八)	27,110	1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十七)	60,712	2	2271	一年內到期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附註十一及十八)	319,636	1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11,514	68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6,544	-
	固定資產 (附註七)			22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29,163	4
	成 本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93,389	54
1501	土 地	39,649	1		長期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514,199	17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十八)	13,555	1
1531	機器設備	180,744	6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3,555	1
1544	研發設備	140,024	5		其他負債		
1561	生財器具	62,981	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976	-
1631	租賃改良	11,762	1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2,910	-
1551	運輸設備	18,283	1	2820	存入保證金	472	-
1681	其他設備	106,480	4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5,358	-
15X1	合 計	1,074,122	37		負債合計	1,622,302	55
15X9	累計折舊	(225,924)	(8)		股東權益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793	-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54,991	29	31XX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100,000 仟股， 發行—九十七年為 79,997 仟股	799,973	27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2,768	-		資本公積		
	其他資產			3210	股票溢價	296,085	10
1820	存出保證金	534	-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425	-
1830	遞延費用—淨額 (附註八)	75,713	3	3272	認股權	13,221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6,247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0,52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2,670	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5,193	4
				3510	庫藏股票 (成本)—九十七年 10 仟股	(106)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337,988	45
				3610	少數股權	(4,770)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333,218	45
1XXX	資 產 總 計	\$ 2,955,52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955,52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經理人：黃清河

會計主管：曹付宜

董事長：林祺生

譚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未 經 會 計 師 核 閱)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 2,645,767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29,840)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2,615,927	100
5110	營業成本	<u>2,176,843</u>	<u>83</u>
5910	營業毛利	<u>439,084</u>	<u>17</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五)		
6100	銷售費用	142,177	5
6200	管理費用	206,065	8
6300	研發費用	<u>104,299</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52,541</u>	<u>17</u>
6900	營業利益	(13,457)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320	金融負債評價淨益 (附註十)	16,464	1
7110	利息收入	2,359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1,239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85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403	-
7480	其 他	<u>24,454</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45,404</u>	<u>2</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9,374	1
7570	提列存貨損失	18,932	1
7560	兌換淨損	4,313	-
7630	減損損失	3,670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代碼		金額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723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35	-
7880	其他	<u>10,161</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58,208</u>	<u>3</u>
7900	稅前利益	(26,261)	(1)
8110	所得稅費用	<u>34,665</u>	<u>1</u>
9600	合併總純益	<u>(\$ 60,926)</u>	<u>(2)</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56,011)	(2)
9602	少數股權	<u>(4,915)</u>	<u>-</u>
		<u>(\$ 60,926)</u>	<u>(2)</u>
代碼		稅前	稅後
	合併每股純損(附註十四)		
9750	合併基本每股純損	<u>(\$ 0.53)</u>	<u>(\$ 0.70)</u>
9850	合併稀釋每股純損	<u>(\$ 0.53)</u>	<u>(\$ 0.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祺生

經理人：黃清河

會計主管：曹付宜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純損	(\$ 56,011)
歸屬於少數股權之合併純損	(4,915)
折 舊	73,026
攤 銷	13,34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1,238
減損損失	3,67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16,464)
提列退休金費用	388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5,7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9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815
應收帳款	91,494
應收關係人帳款	(34)
存貨	1,65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1,382
應付票據	(8,070)
應付帳款	(110,078)
應付所得稅	4,66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0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95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質押定期存款增加	(8,300)
購置固定資產	(95,63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0,985
遞延費用增加	(1,785)
存出保證金減少	<u>3,430</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1,304)</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22,633
長期借款減少	(13,555)
發放現金股利	(35,756)
發放董監酬勞	(3,989)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06)
存入保證金減少	<u>45</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9,272</u>
匯率影響數	(5,376)
現金淨增加數	10,923
期初現金餘額	<u>480,810</u>
期末現金餘額	<u>\$ 486,35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27,107</u>
支付利息	<u>\$ 23,176</u>
支付部分現金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97,330
應付設備款增加數	(<u>1,696</u>)
支付淨額	<u>\$ 95,63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13,555</u>
應付員工現金紅利	<u>\$ 6,5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祺生

經理人：黃清河

會計主管：曹付宜

謹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合併概況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謹裕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與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二)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謹裕公司	華弘公司	100%	—
	彩峰公司	100%	—
	冠實公司	62%	—
華弘公司	台樺公司	100%	—
	上海華裕公司	100%	—
	蘇州華廣公司	100%	—
	東莞台霖公司	100%	—
	高生公司	100%	—
	普翔公司	100%	—
東莞台霖公司	東莞倍能公司	100%	—

本合併財務報表對其他少數股東持有冠實公司之股份，列於少數股權及少數股權損益項下。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九六) 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二)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四 現 金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活期存款	\$ 79,971
外幣存款	390,841
支票存款	3
定期存款	17,300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u>6,542</u>
	494,657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預付款項及其 他流動資產)	(<u>8,300</u>)
	<u>\$ 486,357</u>

五 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帳款	\$ 1,175,771
減：備抵呆帳	(<u>15,569</u>)
	<u>\$ 1,160,202</u>

六、存貨－淨額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製成品	\$ 59,484
在製品及半成品	59,066
原料	100,466
商 品	<u>82,297</u>
	301,313
減：備抵存貨損失	(<u>24,149</u>)
	<u>\$277,164</u>

七、固定資產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63,698
機器設備	37,855
研發設備	41,924
生財器具	27,831
租賃改良	1,457
運輸設備	7,602
其他設備	<u>45,557</u>
合 計	<u>\$225,924</u>

八、遞延費用－淨額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土地使用權	\$ 56,898
電腦軟體	17,260
其 他	<u>1,555</u>
	<u>\$ 75,713</u>

九、短期借款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週轉金借款－於九十八年五月 月底前陸續到期，年利率為 2.91%~8.27%	<u>\$347,445</u>

十、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及重設
轉換權

\$ 20,337

於九十七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評價利益為16,464 仟元。

十一、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
債之負債組成要素
已轉換金額－已轉換普通股九
十七年1,301 仟股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400,000

(54,900)

(25,464)

\$319,636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二月五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400,000 仟元，票面年利率 0%，發行期間五年，公司債持有人得於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依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價格於發行當時訂為每股48.33 元，嗣後則依該辦法規定調整，九十七年八月二十四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34.72 元。依該辦法規定，當分別符合特定條件時，公司債持有人得享有債券賣回權，本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3.02%（實質收益率 1.5%），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三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賣回選擇權與公司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

十日 止，計有面額 54,9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可換得本公司普通股計 1,301 仟股。

三、長期借款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自九十三年十月首次動用日起滿十二個月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屆滿六個月償還一期，共分五期平均攤還，至九十六年十月償清；其後修約自九十四年十月開始分九期平均攤還，至九十八年十月償清，利率浮動，年利率九十七年為 2.98%

\$ 40,665

一年內到期部分

(27,110)
\$ 13,555

三、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率發給新股。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先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視需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外，如尚有盈餘按下列比例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
- (二) 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三) 其餘依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在公

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本公司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期，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劃、資金需求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及達成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之經營目標，就可分配盈餘提撥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之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774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股東股票紅利	71,510	1.0
股東現金紅利	35,756	0.5
員工股票紅利	13,360	-
員工現金紅利	6,585	-
董監事酬勞	3,989	-
	<u>\$ 145,974</u>	

上述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普通股每股股利，係以截至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召開時之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71,511 仟股計算，惟每股實際發放金額以董事會決議除權或除息基準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調整之。

上述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合計 84,870 仟元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799,973 仟元。此項盈餘分配案已於九十七年七月十一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訂為九十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十日（以下簡稱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2,000 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且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股)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2,000	\$ 39
本期給與	-	-
期末餘額	<u>2,000</u>	39

上述認股權計畫認股價格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將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彙總如下：

行使價格 範圍 (元/股)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可行使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九十六年 認股權計畫 \$ 39	<u>2,000</u>	5.25	\$ 39	<u>-</u>	\$ -

九十六年十二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依內含價值法計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因行使價格高於衡量日之每股淨值，故無認列酬勞成本。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用以估計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所做之評價模式、假設資訊及公平價值彙總如下：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2.94%
	預期存續期間	6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2.23%
	預期股利率	-
合併純損	報表列示之母公司股東合併純損	(\$ 56,011)
	擬制母公司股東合併純損	(\$ 59,673)
稅後合併基本及稀	報表列示之母公司股東合併每股	(\$ 0.70)
釋每股純損(元)	純損	
	擬制母公司股東合併每股純損	(\$ 0.75)

四 合併每股純損

計算合併每股純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純 損 (元)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母公司股東合併純損	(\$ 42,648)	(\$ 56,011)			
合併基本及稀釋每股純損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合併純損	(\$ 42,648)	(\$ 56,011)	79,997	(\$ 0.53)	(\$ 0.70)

附註十一所述之可轉換公司債及附註十三所述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屬潛在普通股，本公司分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所規定之如果轉換法及庫藏股票法測試，九十七年前三季無稀釋作用，故不予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純損。

五 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全球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公司)	該公司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林 祺 生	本公司董事長

(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及餘額，除已於財務報表中其他附註列示者外，彙總如下：

	<u>九 十 七 年</u>	
	<u>金 額</u>	<u>%</u>
<u>前 三 季</u>		
營業收入		
全球公司	\$ 32	-
租金支出		
林祺生	\$ 1,665	25
<u>九月底餘額</u>		
應收關係人帳款		
全球公司	\$ 34	100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項目，均未與其他客戶交易，故無市價可供比較，其成交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由雙方決定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雙方租約議定，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房屋及建築	\$313,562
土 地	39,649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預付款項及其 他流動資)	8,300
土地使用權	<u>6,543</u>
合 計	<u>\$368,054</u>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本公司與某公司於九十四年九月簽訂技術授權合約，約定本公司於三年內，每年需依該類產品銷售額之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
- (二)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八月一日提供定期存款 17,300 仟元予借款銀行，作為子公司冠實公司向借款銀行借款之擔保。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解除擔保之質押定期存款 8,300 仟元。

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u>資 產</u>			
現 金	\$	486,357	\$ 486,357
應收票據		19,429	19,429
應收帳款		1,160,202	1,160,202
應收關係人帳款		34	34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預 付款項及其他流動 資產)		8,300	8,300
<u>負 債</u>			
短期借款		347,445	347,445
應付票據		2,660	2,660
應付帳款		712,370	712,37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319,637	331,296

(接次頁)

(承前頁)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
部分)

40,665

40,665

衍生性金融商品

負債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賣
回權及重設轉換權—
流動

20,337

20,337

(2)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①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質押定期存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
- ②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③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及子公司長期借款為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 ④衍生性金融商品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3)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u>資 產</u>		
現 金	\$ 486,357	\$ -
應收票據	-	19,429
應收帳款	-	1,160,202
應收關係人帳款	-	34

(接次頁)

(承前頁)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預
付款項及其他流動
資產)

8,300

-

負債

短期借款

-

347,445

應付票據

-

2,660

應付帳款

-

712,37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331,296

-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
部分)

-

40,665

衍生性金融商品

負債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賣回
權及重設轉換權一流
動

-

20,337

(4)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當期淨益之金額為 16,464 仟元。

(5)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7,30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319,636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469,057 仟元，金融負債為 388,110 仟元。

(6)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為 2,430 仟元，利息費用(不含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總額為 13,716 仟元。

(7)財務風險資訊

①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負債，其公平價值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

②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③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④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增加 407 仟元。

(二) 九十七年前三季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0	謙裕公司	華弘公司 蘇州華廣公司	1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 3,824	—	-
			1	營業收入	399,767	—	15%
			進貨	37,378	—	1%	
			出售設備	1,042	—		
			應收關係人帳款	259,761	—	9%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456	—	-	
			應付關係人帳款	25,960	—	1%	
		東莞台霖公司	1	營業收入	94,583	—	4%
				進貨	454,693	—	17%
				應收關係人帳款	75,566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8,871	—	1%
				應付關係人帳款	132,147	—	4%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690	—	-
		高生公司	1	營業收入	67,660	—	3%
				進貨	10,733	—	-
				應收關係人款	35,418	—	1%
				應收票據	838	—	-
		冠實公司	1	銷貨收入	2	—	-
				進貨	13,453	—	1%
				購買設備	1,072	—	-
	出售設備		30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1	—	-		
	應付關係人款		869	—	-		
	進貨		241	—	-		
普翔公司	1	銷貨收入	3,169	—	-		
		應收關係人帳款	3,321	—	-		
	蘇州華廣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2,172	—	1%	
			應收利息關係人	760	—	-	
			利息收入	3,378	—	-	
彩峰公司	3	應付長期投資款	54,265	—	2%		
	倍能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481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3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二：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項目，均未與其他客戶交易，故無市價可供比較，其成交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由雙方決定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但亦得視子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收取。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均未向其他供應商購買，因是無市價可供比較，其成交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由雙方決定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

本公司對關係人出售固定資產，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